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Alpha Professional Holdings Limited

阿爾法企業控股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948)

**截至二零二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經審核業績公告**

Alpha Professional Holdings Limited 阿爾法企業控股有限公司* (「本公司」) 董事(「董事」)會(「董事會」) 謹此宣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截至二零二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經審核綜合業績，連同截至二零二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經審核比較數字如下。

本公告中的本集團截至二零二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經審核綜合業績乃根據經本公司獨立核數師(「核數師」)審核及本公司審核委員會(「審核委員會」)審閱之綜合財務報表編製。本集團與核數師已就本公告的內容達成一致意見。

* 僅供識別

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截至二零二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註	二零二六年 千港元	二零二五年 千港元 (經重列)
持續經營業務			
收入	4	104,681	40,520
銷售及提供服務之成本		(97,222)	(33,349)
毛利		7,459	7,171
金融資產減值虧損淨額		(326)	(27,306)
商譽減值虧損		(2,000)	(3,030)
其他收入	5	817	2,262
其他收益及虧損，淨額	6	113,589	(120,859)
銷售及分銷開支		(6,515)	(14,815)
行政費用		(21,229)	(40,768)
來自經營之溢利／(虧損)		91,795	(197,345)
融資成本	7(a)	(8,799)	(3,941)
除稅前溢利／(虧損)	7	82,996	(201,286)
所得稅(開支)／抵免	8	(1,229)	777
來自持續經營業務之本年度溢利／(虧損)		81,767	(200,509)
已終止經營業務			
來自已終止經營業務之本年度溢利	9	339	2,010
本年度溢利／(虧損)		82,106	(198,499)
本年度其他全面(虧損)／收益，扣除所得稅			
其後可能重新分類至損益的項目：			
換算海外業務引致的匯兌差額		(13,445)	9,099
於出售附屬公司時將累計外幣換算儲備重新分類至損益		11,437	—
本年度其他全面(虧損)／收益，扣除所得稅		(2,008)	9,099
本年度全面收益／(虧損)總額，扣除所得稅		80,098	(189,400)

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截至二零二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二六年 千港元	二零二五年 千港元 (經重列)
本年度溢利／(虧損) 應佔方：		
本公司股東	82,382	(197,268)
非控股權益	<u>(276)</u>	<u>(1,231)</u>
	<u>82,106</u>	<u>(198,499)</u>
本公司股東應佔本年度溢利／(虧損)：		
—來自持續經營業務	82,043	(199,278)
—來自已終止經營業務	<u>339</u>	<u>2,010</u>
	82,382	(197,268)
非控股權益應佔本年度溢利／(虧損)		
—來自持續經營業務	<u>(276)</u>	<u>(1,231)</u>
本年度溢利／(虧損)	<u>82,106</u>	<u>(198,499)</u>
本年度全面收益／(虧損) 總額，扣除所得稅應佔方：		
本公司股東	80,287	(188,158)
非控股權益	<u>(189)</u>	<u>(1,242)</u>
	<u>80,098</u>	<u>(189,400)</u>

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截至二零二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註	二零二六年 千港元	二零二五年 千港元 (經重列)
本年度全面收益／(虧損)總額，扣除所得稅			
本公司股東應佔方：			
一來自持續經營業務		80,106	(190,016)
一來自已終止經營業務		181	1,858
		<u>80,287</u>	<u>(188,158)</u>
		港仙	港仙 (經重列)
每股盈利／(虧損)			
來自持續經營業務及已終止經營業務			
基本	10	<u>22.8</u>	<u>(56.5)</u>
來自持續經營業務		<u>22.7</u>	<u>(57.1)</u>
基本			
來自已終止經營業務		<u>0.1</u>	<u>0.6</u>
基本			

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二零二六年三月三十一日

	附註	二零二六年 千港元	二零二五年 千港元
非流動資產			
投資物業		–	41,232
物業、廠房及設備		10,504	29,344
其他無形資產		40	23,653
商譽		2,971	13,351
於合營企業之權益		–	–
按公平價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		7,539	12,228
可退還租金及其他按金	12	2,780	3,411
遞延稅項資產		596	21
		24,430	123,240
流動資產			
存貨		20,125	315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12	22,169	8,060
預付款項		12,382	4,658
可收回稅項		230	2,603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21,357	10,701
		76,263	26,337
流動負債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13	31,703	37,214
租賃負債		11,525	19,251
其他借貸		29,438	41,081
應付所得稅		39	115
撥備	14	–	101,849
		72,705	199,510
流動資產／(負債) 淨額		3,558	(173,173)
資產總額減流動負債		27,988	(49,933)

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二零二六年三月三十一日

	附註	二零二六年 千港元	二零二五年 千港元
非流動負債			
租賃負債		167	9,302
遞延稅項負債		40	5,477
界定福利責任		103	422
		<u>310</u>	<u>15,201</u>
資產／(負債)淨額		<u>27,678</u>	<u>(65,134)</u>
資本及儲備			
股本	15	3,210	435,252
儲備		23,822	(505,177)
		<u>27,032</u>	<u>(69,925)</u>
本公司股東應佔權益		27,032	(69,925)
非控股權益		646	4,791
		<u>27,678</u>	<u>(65,134)</u>
權益／(資本虧絀)總額		<u>27,678</u>	<u>(65,134)</u>

1. 遵例聲明

本綜合財務報表乃根據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頒佈之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及香港公司條例之披露規定編製。本綜合財務報表亦遵守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適用之披露條文。

持續經營基準

儘管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二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錄得淨溢利82,106,000港元，但當扣除出售附屬公司所產生的一次性收益133,818,000港元後，則錄得淨虧損51,712,000港元。於二零二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持有被分類為流動負債的其他借貸29,438,000港元，而本集團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則為21,357,000港元。

鑒於此等情況，董事已編製本集團涵蓋自二零二六年三月三十一日起不少於十二個月期間之現金流量預測。在編製該現金流量預測時，董事已審慎考慮其營運需求、本集團未來流動資金及其可用融資來源，以評估本集團能否償還未償債務及滿足未來營運資金與其他財務需求。

此外，董事正實施多項計劃及措施以改善本集團的流動資金及財務狀況，包括(其中包括)：

- (i) 就欠付一家第三方貸款人的逾期借款及應付利息總額4,806,000港元而言，本集團目前正與貸款人協商，以延長該筆貸款的到期日。本集團將繼續及時與其他貸款人積極磋商，以確保本集團能持續獲得融資及借貸。
- (ii) 於二零二六年六月五日，本公司最終控股方莊舜而女士(「莊女士」)已同意向本集團延長財務支持。莊女士與本公司訂立第二份補充貸款協議，提供一筆本金為80,000,000港元的免息信貸額度(「信貸額度」)，用以向本集團提供一般營運資金，於二零二七年十二月二十四日到期。信貸額度可於到期時續期。直至綜合財務報表批准日期，未動用的融資額為80,000,000港元。
- (iii) 本集團將於管理項目進度及相關成本上採取更謹慎的態度，以期通過控制成本使本集團的業務更具盈利性及改善經營現金流出狀況。

根據現金流量預測及假設上述計劃及措施能夠按計劃成功實施，董事認為，本集團於現金流量預測期內將有足夠營運資金以應付營運所需，並於財務責任到期時履行該等責任，從而使本集團能夠繼續以持續經營基準運作。因此，董事認為，按持續經營基準編製綜合財務報表屬適當。

上述事項及情況，連同上述計劃及措施顯示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可能導致對本集團持續經營能力產生重大疑問。

倘本集團未能實現上述計劃及措施並持續經營，則須作出調整，將本集團資產的賬面值撇減至其可收回金額，為任何可能產生的進一步負債作出撥備，並將非流動資產及非流動負債分別重新分類為流動資產及流動負債。該等調整的影響並未反映在綜合財務報表中。

2. 應用新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及其修訂本

本集團已就本會計年度的綜合財務報表首次應用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頒佈的以下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修訂本，其於本集團於二零二五年四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財政年度期間強制生效：

國際會計準則第21號修訂本 缺乏可兌換性

本集團並無應用於本會計期間尚未強制生效之任何新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及其修訂本。於本年度應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修訂本對本集團於本年度及過往年度的財務狀況及表現及／或綜合財務報表所載披露事項並無重大影響。

3. 分部資料

本集團按不同分部管理其業務，而各業務分部乃以業務線（產品及服務）組成。與為了進行資源分配及表現評估而在內部向執行董事（主要營運決策者（「**主要營運決策者**」））呈報資料之方式一致，本集團呈列以下兩個須予報告分部。組成以下須予報告分部時並無整合不同的經營分部。

1. 奶粉及食品貿易（「**奶類產品業務**」）；及
2. 提供倉儲物流服務及清潔服務（「**服務業務**」）。

奶類產品業務之收入主要來自銷售奶粉及食品。

服務業務之收入主要來自提供倉儲物流服務及清潔服務。

物業投資（「**物業投資**」）業務之收入主要來自物業租賃產生的租金收入，該分部已於本年度終止經營。以下分部資料並不包括已終止經營業務（更多詳情載於附註9）的任何金額。

分部業績、資產及負債

為評估分部表現及在各分部之間分配資源，執行董事（主要營運決策者）按以下基準監察各個須予報告分部的業績、資產及負債：

分部資產包括所有有形資產、無形資產及流動資產，惟按公平價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及其他企業資產除外。分部負債包括個別分部的活動應佔之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租賃負債、應付所得稅、撥備、遞延稅項負債及界定福利責任。

收入及開支乃根據須予報告分部所產生的銷售以及該等分部所產生的開支或該等分部應佔之資產折舊及攤銷另外產生之開支，分配至該等分部。

用於申報分部溢利／（虧損）之計量方法為「經調整EBITDA」，即「扣除利息、稅項、折舊及攤銷前之經調整盈利」，其中「利息」被視為包括投資收入而「折舊及攤銷」被視為包括非流動資產之減值虧損。為計量經調整EBITDA，本集團之盈利會就並非指定屬於個別分部之項目（如董事及核數師的薪酬以及其他總辦事處或企業行政開支）作出進一步調整。

除取得有關經調整EBITDA的分部資料外，執行董事亦獲提供有關下列各項的分部資料：現金結餘及借貸的利息收入及開支、折舊、攤銷、減值虧損、撥備以及分部於營運中使用的非流動分部資產添置。

為進行資源分配及評估分部表現而向執行董事提供之截至二零二六年及二零二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按收入確認時間劃分之來自客戶合約之收入明細連同本集團須予報告分部相關資料載於下文。

持續經營業務

	截至二零二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奶類 產品業務 千港元	服務業務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須予報告分部收入			
按收入確認時間劃分			
—即時	64,628	—	64,628
—隨時間推移	—	40,053	40,053
	<u>64,628</u>	<u>40,053</u>	<u>104,681</u>
來自外部客戶合約之收入及須予報告分部收入	<u>64,628</u>	<u>40,053</u>	<u>104,681</u>
損益			
須予報告分部溢利(經調整EBITDA)	109,245	17,748	126,993
銀行利息收入			71
折舊			(18,988)
攤銷			(1,158)
融資成本			(8,799)
強制按公平價值計入損益計量之金融資產的虧損			(4,689)
非金融資產之減值虧損			(2,000)
未分配之總辦事處及企業收入及開支 (銀行利息收入、折舊、攤銷及融資成本除外)			<u>(8,434)</u>
除稅前綜合溢利			<u>82,996</u>

截至二零二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奶類 產品業務 千港元	服務業務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經重列)
須予報告分部收入			
按收入確認時間劃分			
—即時	15,574	—	15,574
—隨時間推移	—	24,946	24,946
	<u>15,574</u>	<u>24,946</u>	<u>40,520</u>
來自外部客戶合約之收入及須予報告分部收入	<u>15,574</u>	<u>24,946</u>	<u>40,520</u>
損益			
須予報告分部(虧損)/溢利(經調整EBITDA)	(188,799)	9,074	(179,725)
銀行利息收入			57
折舊			(10,117)
攤銷			(1,705)
融資成本			(3,941)
強制按公平價值計入損益計量之金融資產的收益			7,192
非金融資產之減值虧損			(3,030)
未分配之總辦事處及企業收入及開支 (銀行利息收入、折舊、攤銷及融資成本除外)			<u>(10,017)</u>
除稅前綜合虧損			<u><u>(201,286)</u></u>

4. 收入

持續經營業務

(a) 按主要產品或服務類別劃分之來自客戶合約之收入如下：

	二零二六年 千港元	二零二五年 千港元
符合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範圍的來自客戶合約之收入 按主要產品或服務類別劃分		
—銷售奶粉及食品	64,628	15,574
—倉儲物流服務收入	29,314	24,946
—清潔服務收入	10,739	—
	<u>104,681</u>	<u>40,520</u>

按收入確認時間劃分之來自客戶合約之收入於附註3披露。

(b) 下表載列於本報告期間確認的收入金額，該等金額於報告期初已計入合約負債內：

	二零二六年 千港元	二零二五年 千港元
於報告期初計入合約負債內的已確認收入：		
銷售奶粉及食品	<u>—</u>	<u>172</u>

本年度並未就前一年度已履行之履約義務確認任何收入。

(c) 預期未來將就於報告日期存續的客戶合約確認的收入：

符合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範圍的所有客戶銷售合約為期一年或以內。誠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所允許，就該等未達成合約分配的交易價格並未披露。

5. 其他收入

持續經營業務

	二零二六年 千港元	二零二五年 千港元 (經重列)
按攤銷成本計量之金融資產利息收入		
—銀行利息收入	71	57
市場推廣服務收入	317	106
雜項收入	429	2,099
	<u>817</u>	<u>2,262</u>

6. 其他收益及虧損，淨額

持續經營業務

	二零二六年 千港元	二零二五年 千港元 (經重列)
匯兌虧損淨額	(3,642)	(2,831)
強制按公平價值計入損益計量之金融資產的(虧損)/收益		
—上市股本證券	(4,689)	7,192
因以權益工具清償金融負債而產生的虧損	(700)	—
出售附屬公司的收益(附註16(i)及(ii))	133,818	—
應付補償之罰息	(10,950)	—
補償撥備	—	(125,220)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的虧損	(7)	—
提前終止租賃的虧損	(241)	—
	<u>113,589</u>	<u>(120,859)</u>

7. 除稅前溢利／(虧損)

來自持續經營業務的除稅前溢利／(虧損)乃於扣除／(計入)以下各項後達致：

	二零二六年 千港元	二零二五年 千港元 (經重列)
(a) 融資成本：		
其他借貸之利息	8,066	3,270
租賃負債之利息	733	671
	<u>8,799</u>	<u>3,941</u>
並非按公平價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負債利息開支總額	<u>8,799</u>	<u>3,941</u>
(b) 僱員福利開支(包括董事酬金)：		
薪金、工資及其他福利	17,201	22,722
界定供款退休福利計劃供款	1,050	1,685
	<u>18,251</u>	<u>24,407</u>
(c) 其他項目：		
存貨成本	61,479	9,260
核數師酬金		
—核數服務	900	1,320
—非核數服務	755	390
折舊費用		
—自有物業、廠房及設備	474	421
—使用權資產	18,514	9,696
	<u>18,988</u>	<u>10,117</u>
其他無形資產之攤銷	1,158	1,705
金融資產減值虧損淨額		
—貿易應收款項	326	22,584
—其他應收款項	—	4,722
	<u>326</u>	<u>27,306</u>
商譽減值虧損	2,000	3,030
短期租賃開支	888	5,927
	<u>888</u>	<u>5,927</u>

8. 所得稅

持續經營業務

於損益內確認的金額：

	二零二六年 千港元	二零二五年 千港元
即期稅項		
—本年度香港利得稅	229	—
—本年度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企業所得稅(「企業所得稅」)	43	—
過往年度撥備不足／(超額撥備)		
—香港利得稅	1,754	(326)
	2,026	(326)
遞延稅項—暫時差額的產生 及撥回	(797)	(451)
所得稅開支／(抵免)	1,229	(777)

附註：

- (i) 本集團香港附屬公司乃按年內估計應課稅溢利以稅率16.5%繳納香港利得稅，惟本集團一間為利得稅兩級制項下合資格企業的附屬公司除外。就該附屬公司而言，首2百萬港元之應課稅溢利以8.25%的稅率徵稅，而其餘應課稅溢利以16.5%的稅率徵稅。

截至二零二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並無應課稅溢利，因此於該年度並無於綜合財務報表計提香港利得稅撥備。

- (ii) 截至二零二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於中國登記成立的附屬公司須按25%的稅率繳納中國企業所得稅(二零二五年：無應課稅溢利)。

- (iii) 截至二零二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於澳洲成立的附屬公司須以30% (二零二五年：30%) 的稅率繳納澳洲企業所得稅。

- (iv) 截至二零二六年及二零二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毋須繳納百慕達及英屬處女群島司法轄區的任何稅項。

9. 已終止經營業務

於二零二五年七月十八日，根據AP Diamond Limited (「AP Diamond」) (第三方貸款人) 與Vanguard Insolvency Australia的Mohammad Najjar先生 (「Najjar先生」) 訂立的接管人委任契據，Najjar先生已獲AP Diamond委任為本集團投資物業的接管人及管理人 (「接管人」)，投資物業已作為本集團結欠AP Diamond之自二零二五年四月起已違約借款之擔保抵押予AP Diamond。本集團的投資物業已出售以產生現金流用於清償本集團應付AP Diamond的債務 (「該負債」)。於二零二五年十月十五日，Najjar先生以本公司的附屬公司GA Australia Investment Pty Ltd (「GA Investment」) (作為賣方) 的接管人身份與獨立第三方 (作為買方) 訂立物業買賣合同，據此，投資物業以淨代價8,500,000澳元 (相等於約43,605,000港元) 出售，出售已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完成。

投資物業的出售及物業投資業務的終止 (作為單獨主要業務線) 均被歸類為已終止經營業務。

本年度已終止經營業務業績列示如下。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中的比較數字已重列，以將物業投資重列為已終止經營業務。

	二零二六年 千港元	二零二五年 千港元
收入	-	-
金融資產 (減值虧損) / 減值虧損撥回淨額	(4)	86
其他收入	-	381
其他收益及虧損，淨額	282	2,033
行政開支	(147)	(490)
除稅前溢利	131	2,010
與來自已終止經營業務的溢利有關的所得稅抵免	208	-
來自已終止經營業務之本年度溢利	339	2,010
本公司股東應佔來自已終止經營業務之本年度溢利	339	2,010
來自已終止經營業務之本年度溢利包括：		
投資物業之公平價值收益	-	2,033
出售投資物業的收益	282	-
並無產生租金收入的投資物業的直接經營開支	134	201

10. 每股盈利／(虧損)

(a) 每股基本盈利／(虧損)

持續經營業務

來自持續經營業務之每股基本盈利／(虧損)乃根據本公司股東應佔來自持續經營業務之本年度溢利82,043,000港元(二零二五年：本公司股東應佔來自持續經營業務之本年度虧損199,278,000港元)及於年內已發行本公司普通股的加權平均數約361,803,000股(二零二五年：349,280,000股)計算，計算如下：

	二零二六年 千股	二零二五年 千股
年度初已發行普通股：	349,280	349,280
於先舊後新認購(「先舊後新認購」)後發行股份的影響	9,742	—
於債務資本化(「債務資本化」)後發行股份的影響	2,781	—
	<u>361,803</u>	<u>349,280</u>
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u>361,803</u>	<u>349,280</u>
每股基本盈利／(虧損)(每股港仙)	<u>22.7</u>	<u>(57.1)</u>

已終止經營業務

來自已終止經營業務之每股基本盈利乃根據本公司股東應佔來自已終止經營業務之本年度溢利339,000港元(二零二五年：2,010,000港元)及於年內本公司已發行普通股的加權平均數約361,803,000股(二零二五年：349,280,000股)計算，計算如下：

	二零二六年 千股	二零二五年 千股
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u>361,803</u>	<u>349,280</u>
每股基本盈利(每股港仙)	<u>0.1</u>	<u>0.6</u>

持續經營業務及已終止經營業務

每股基本盈利／(虧損)乃根據本公司股東應佔本年度溢利82,382,000港元(二零二五年：本公司股東應佔本年度虧損197,268,000港元)及於年內本公司已發行普通股的加權平均數約361,803,000股(二零二五年：349,280,000股)計算，計算如下：

	二零二六年 千股	二零二五年 千股
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u>361,803</u>	<u>349,280</u>
每股基本盈利／(虧損)(每股港仙)	<u>22.8</u>	<u>(56.5)</u>

(b) 每股攤薄盈利／(虧損)

由於截至二零二六年及二零二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並無本公司已發行之潛在普通股，故並無呈列兩個年度之每股攤薄盈利／(虧損)。

11. 股息

董事會不建議派付截至二零二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任何末期股息(二零二五年：無)。

12.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於二零二六年三月三十一日，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以及按金(即期及非即期)24,949,000港元(二零二五年：11,471,000港元)包括貿易應收款項(扣除虧損撥備)15,236,000港元(二零二五年：2,846,000港元)。

截至報告期末，根據發票日期的貿易應收款項(扣除虧損撥備)的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二六年 千港元	二零二五年 千港元
0至30日	5,252	1,538
31至60日	9,300	927
61至90日	401	361
91至180日	<u>283</u>	<u>20</u>
	<u>15,236</u>	<u>2,846</u>

來自客戶合約之貿易應收款項自記賬日期起計0至180日(二零二五年：0至180日)內到期。

13.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於二零二六年三月三十一日，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31,703,000港元(二零二五年：37,214,000港元)主要包括貿易應付款項26,182,000港元(二零二五年：28,680,000港元)。

截至報告期末，根據發票日期的貿易應付款項的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二六年 千港元	二零二五年 千港元
0至30日	11,190	578
31至60日	20	49
61至90日	-	12
91至180日	-	571
181至365日	17	51
365日以上	14,955	27,419
	<u>26,182</u>	<u>28,680</u>

14. 撥備

	二零二六年 千港元	二零二五年 千港元
就報告目的分析為：		
流動負債	<u>-</u>	<u>101,849</u>
		補償撥備 千港元
於二零二五年四月一日		101,849
於本年度作出該等仲裁裁決時重新分類為應付賠償(計入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u>(101,849)</u>
於二零二六年三月三十一日		<u>-</u>

15. 股本

	股份數目	股本	
		相等於金額 千美元	相等於金額 千港元
法定：			
於二零二四年四月一日、二零二五年三月三十一日及 二零二五年四月一日，每股面值0.16美元的普通股	625,000,000	100,000	778,000
因股本重組(「 股本重組 」)而導致股份數目增加(附註(i))	99,375,000,000	—	—
於二零二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每股面值0.001美元的 普通股	<u>100,000,000,000</u>	<u>100,000</u>	<u>778,000</u>
已發行及繳足：			
於二零二四年四月一日、二零二五年三月三十一日及 二零二五年四月一日，每股面值0.16美元的普通股	349,280,383	55,885	435,252
因股本重組而導致股本削減(「 股本削減 」)(附註(i))	—	(55,536)	(432,532)
根據先舊後新認購發行股份(附註(ii))	28,000,000	28	218
根據債務資本化發行股份(附註(iii))	35,000,000	35	272
於二零二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每股面值0.001美元的 普通股	<u>41,280,383</u>	<u>412</u>	<u>3,210</u>

附註：

(i) 本公司於截至二零二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按以下方式進行股本重組：

- 股本削減，據此，透過註銷每股已發行現有股份0.159美元的繳足股本，將本公司每股已發行現有股份(「**股份**」)的面值由0.16美元削減至0.001美元；
- 緊隨股本削減生效後進行股份分拆，據此，將每股面值0.16美元之法定但未發行現有股份(包括因股本削減所產生之法定但未發行現有股份)分拆為160股每股面值0.001美元之經調整股份；
- 股份溢價削減，據此，股份溢價賬進賬總額削減至零(「**股份溢價削減**」)；及
- 將股本削減及股份溢價削減所產生之所有進賬額轉撥至本公司之實繳盈餘賬(定義見公司法)，用於削減本公司的累計虧損。

股本重組已於二零二五年九月二十六日舉行的股東特別大會上獲本公司股東(「**股東**」)通過。

(ii) 根據先舊後新認購發行股份

本公司、華得投資有限公司(「華得」)(作為賣方)及結好證券有限公司(「結好」)(作為配售代理)於二零二五年十一月十二日訂立配售及先舊後新認購協議(「配售及先舊後新認購協議」)，據此，華得同意委任結好，而結好同意按盡力基準促使不少於六名承配人(「承配人」)按每股配售股份0.24港元之配售價購買華得持有的最多28,000,000股股份(「配售股份」)(「配售」)；及華得有條件同意認購，而本公司有條件同意向華得配發及發行數目相等於配售股份總數之新股份(「認購股份」)，即最多28,000,000股股份，認購價為每股認購股份0.24港元(「先舊後新認購」)。

配售已於二零二五年十一月十四日完成及先舊後新認購已於二零二五年十一月二十五日完成。於二零二五年十一月二十五日，合共28,000,000股認購股份已按認購價每股認購股份0.24港元成功配發及發行予華得，產生所得款項淨額6,361,000港元(所得款項總額6,720,000港元(包括股本218,000港元及股份溢價6,502,000港元)減開支359,000港元)(「所得款項淨額」)。

(iii) 根據債務資本化發行股份

於二零二六年二月十二日，香港維勒斯貿易有限公司(「維勒斯貿易」)(截至二零二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為本公司的間接全資附屬公司及於報告期末後通過債權人自動清盤的方式清盤，作為借款人)、AP Diamond(作為貸款人)、本公司(作為發行人)及Universal Way Limited(「認購人」)(作為認購人及AP Diamond的代名人)訂立和解契據(「和解契據」)，以結清9,800,000港元的部分該負債，其中包括按每股資本化股份0.28港元的發行價配發及發行35,000,000股股份(「資本化股份」)。

於二零二六年三月三日，和解契據的條款及條件已獲達成，合共35,000,000股資本化股份已配發及發行予認購人，已發行權益工具的公平價值為10,500,000港元(包括股本272,000港元及股份溢價10,228,000港元)。據此，於本年度確認因以權益工具清償金融負債而產生的虧損700,000港元(附註6)。

普通股股東有權收取不時宣派的股息及有權於本公司股東大會上按其所持每一股股份投一票。所有普通股在有關本公司剩餘資產方面均享有同等地位。

16. 出售附屬公司

截至二零二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i) 出售瀋陽金蟻集團(定義見下文)

於二零二五年十月二十三日，本集團出售其於瀋陽金蟻電子商務有限公司(「瀋陽金蟻」)及其非全資附屬公司(統稱「瀋陽金蟻集團」)的全部70%權益，並失去對其控制。機能生命科技(杭州)有限公司(前稱杭州明安迪電子商務有限公司)(「外商獨資企業」)(作為賣方)與Stlet International Group Limited(「買方」)訂立買賣協議(「買賣協議」)，據此，外商獨資企業將出售及買方將按總代價27,500,000港元購買瀋陽金蟻70%的經濟利益及瀋陽金蟻結欠外商獨資企業的股東貸款權利(「出售事項」)，該款項將由本集團於完成時以現金收取。於出售事項前，瀋陽金蟻由本公司透過外商獨資企業、瀋陽金蟻及瀋陽金蟻登記股東之間訂立的合約安排(包括獨家購買權協議、授權委託書及承諾函、股權質押協議及獨家業務合作協議)(「合約安排」)間接持有70%。

外商獨資企業、瀋陽金蟻及瀋陽金蟻登記股東於出售日期終止合約安排。

於出售日期瀋陽金蟻集團的資產淨額如下：

	千港元
物業、廠房及設備	9
其他無形資產	22,885
商譽	8,529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665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391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2,043)
遞延稅項負債	(5,314)
	<hr/>
已出售資產淨額	25,122
	<hr/> <hr/>
已收現金	27,500
	<hr/>
總代價	27,500
	<hr/> <hr/>

出售附屬公司的收益

	千港元
總代價	27,500
已出售資產淨額	(25,122)
非控股權益	4,400
於出售附屬公司時將累計外幣換算儲備重新分類至損益	361
	<hr/>
出售收益	<u>7,139</u>

出售收益已計入截至二零二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其他收益及虧損，淨額（附註6）項下來自持續經營業務之溢利。

出售產生的現金流入／（流出）淨額

	千港元
以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收取的代價	27,500
已出售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391)
	<hr/>
	<u>27,109</u>

(ii) 出售香港愛麗絲貿易有限公司（「愛麗絲貿易」，當時為本公司的間接全資附屬公司）

於二零二六年三月十日，本集團出售其於愛麗絲貿易的全部100%權益，並失去對其控制。

於出售日期愛麗絲貿易的負債淨額如下：

	千港元
於合營企業的權益	—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199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包括應付補償121,440,000港元）	(138,312)
應付所得稅	(228)
	<hr/>
已出售負債淨額	<u>(138,341)</u>
	<hr/>
已收現金	136
	<hr/>
總代價	<u>136</u>

出售附屬公司的收益

千港元

總代價	136
已出售負債淨額	138,341
於出售附屬公司時將累計外幣換算儲備重新分類至損益	<u>(11,798)</u>

出售收益 126,679

出售收益已計入截至二零二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其他收益及虧損，淨額（附註6）項下來自持續經營業務之溢利。

出售產生的現金流入淨額

千港元

以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收取的代價 136

截至二零二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於截至二零二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並無出售附屬公司。

獨立核數師報告摘要

下節載列有關本集團截至二零二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綜合財務報表的獨立核數師報告摘要。

意見

吾等認為，綜合財務報表已遵照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頒佈之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真實而公平地反映了 貴集團於二零二六年三月三十一日之綜合財務狀況及截至該日止年度之綜合財務表現及綜合現金流量，並已遵照香港公司條例的披露規定妥為編製。

有關持續經營的重大不確定性

吾等謹請 閣下垂注綜合財務報表附註2(c)，當中顯示儘管 貴集團於截至二零二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錄得淨溢利82,106,000港元，但當扣除出售附屬公司所產生的一次性收益133,818,000港元後，則錄得淨虧損51,712,000港元。截至該日， 貴集團持有被歸類為流動負債的其他借貸29,438,000港元，而 貴集團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則為21,357,000港元。該等事項及情況連同附註2(c)所述的計劃及措施顯示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可能導致對 貴集團持續經營能力產生重大疑問。吾等的意見並無就此事項進行修改。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財務業績

截至二零二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來自持續經營業務的收入約為104.7百萬港元(二零二五年：40.5百萬港元)，較去年增加64.2百萬港元或158.3%。收入大幅增加主要由於(i)因銷售新品牌「渥康」而導致奶類產品的銷量增加；(ii)於二零二五年九月成立的新清潔服務業務之收入貢獻；及(iii)物流服務(本集團於二零二四年六月開始該業務)全年的貢獻，相較於去年僅確認九個月的業績。本年度的溢利(包括持續經營業務及已終止經營業務)約為82.1百萬港元(二零二五年：虧損198.5百萬港元)。截至二零二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股東應佔溢利(包括持續經營業務及已終止經營業務)為82.4百萬港元(二零二五年：虧損197.3百萬港元)。每股基本收益為22.8港仙(二零二五年：每股虧損56.5港仙)。由去年的虧損轉為溢利，主要由於以下因素的綜合影響：

- (i) 來自持續經營業務的銷售及分銷開支減少8.3百萬港元，主要由於市場推廣費用及員工成本下降所致；
- (ii) 截至二零二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錄得來自持續經營業務的行政費用減少19.5百萬港元，乃主要由於：(a)法律及專業費用減少，原因為維勒斯貿易及愛麗絲貿易(本公司當時的間接全資附屬公司)各自與The Infant Food Company Pty Limited(「IFC」，Bubs Australia Limited的全資附屬公司)之間的該等仲裁(「該等仲裁」)的主要訴訟程序於澳大利亞國際商事仲裁中心(「澳大利亞國際商事仲裁中心」)於二零二五年四月二十八日作出的該等仲裁裁決(「該等仲裁裁決」)後終止；及(b)員工成本下降；
- (iii) 關於二零二五年四月二十八日澳大利亞國際商事仲裁中心作出的該等仲裁裁決，本集團已根據適用會計準則，於去年的綜合損益表中確認約125.2百萬港元的「補償撥備」，而截至二零二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則確認11.0百萬港元的「應付補償之罰息」；
- (iv) 於本年度因出售本公司附屬公司而產生的收益中，已確認133.8百萬港元，包括(a)出售瀋陽金蟻的70%經濟利益及(b)出售愛麗絲貿易，於二零二六年三月本集團將其出售前，該公司因已根據該等仲裁裁決錄得負債淨額138.3百萬港元；及
- (v) 按公平價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之公平價值變動所產生之未變現虧損約4.7百萬港元。

業務回顧

截至二零二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主要從事奶類產品業務及服務業務。物業投資已於本年度終止經營。

奶類產品業務－持續經營業務

本集團的奶類產品業務主要集中於在中國及香港進行跨境奶粉貿易。

鑒於瀋陽金蟻自收購以來表現欠佳，經審視整體業務策略並考量其對本集團貢獻甚微，本集團決定出售瀋陽金蟻。於二零二五年九月三十日，外商獨資企業與買方訂立買賣協議，據此，外商獨資企業將出售及買方將按總代價27.5百萬港元購買瀋陽金蟻的70%經濟利益及瀋陽金蟻結欠外商獨資企業的股東貸款權利。出售事項將即時為本集團帶來額外流動資金，故屬互利之舉。交易於二零二五年十月二十三日完成。

鑒於中國嬰兒配方奶類產品的競爭日益激烈，加上同一市場分部的仲裁事件對商業商譽造成短期負面影響，為減輕此衝擊，本集團開拓了成人配方奶類產品這一新市場分部。於截至二零二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管理層於二零二五年七月與新西蘭供應商簽訂獨家分銷協議，以於中國及香港地區分銷若干渥康產品。渥康為成人配方奶類品牌，已於中國快速取得市場份額。管理層預計此次合作將對本集團奶類產品的未來銷售帶來積極貢獻。本集團亦與信譽良好的第三方進口商及貿易商合作，在中國採購品牌成人配方奶類產品，主要專注於1公斤袋裝渥康奶粉產品及安基康體品牌的乳清蛋白粉，以供進一步分銷至中國電子商務平台、直播運營商及線下零售渠道。

截至二零二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奶類產品業務的收入約為64.6百萬港元（二零二五年：15.6百萬港元），收入增加主要由於本年度銷售新品牌「渥康」而導致奶類產品銷量增加所致。須予報告分部溢利（經調整EBITDA）約為109.2百萬港元（二零二五年：虧損188.8百萬港元）。截至二零二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奶類產品業務由去年的須予報告分部虧損轉為須予報告分部溢利，主要由於以下因素的綜合影響：(i)確認出售附屬公司所產生的一次性收益；(ii)該分部收入增加；(iii)截至二零二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得益於成本控制舉措，銷售及分銷成本及其他行政費用下降，尤其是員工成本、市場推廣費用及資訊科技相關開支，且上述該等仲裁相關的法律及專業費用減少，進一步提升效益；及(iv)根據該等仲裁裁決確認應付補償之罰息11.0百萬港元。

服務業務－持續經營業務

本集團的服務業務分部涵蓋物流服務及清潔服務。本集團透過其全資附屬公司三泰集運有限公司（「三泰」）經營其物流服務。除提供一般貨物倉儲以及相關運輸及物流服務外，三泰亦設有受香港海關監管的公眾保稅倉。該等倉儲就未完稅香煙及烈酒為客戶提供儲存服務，並配套相關增值服務。三泰提供具備優質儲存環境、溫濕度條件可控的倉儲空間。物流服務客戶存放於我們倉庫的產品涵蓋食品、飲料及煙草。

作為拓展綜合設施管理服務的第一步，本集團於二零二五年九月與合作夥伴共同推出自營清潔服務業務。作為服務供應商，本集團預計為中國境內的客戶提供專業清潔服務，服務對象涵蓋商業樓宇、住宅社區及百貨商店。該等清潔服務營運的收入將來自定期服務協議、固定價格套餐及增值服務。在建立此項新服務線後，作為拓展服務業務的一部份並為管理目的，清潔服務營運已整合至現有物流業務，共同構成服務業務下的合併分部。

截至二零二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服務業務的收入約為40.1百萬港元（二零二五年：24.9百萬港元），及須予報告分部溢利（經調整EBITDA）約為17.7百萬港元（二零二五年：9.1百萬港元）。由於三泰收購事項於二零二四年六月完成，截至二零二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僅將三泰約九個月的業績合併至本集團賬目。相較之下，本年度則完整合併了三泰全年的財務業績。該全年合併，連同新清潔服務業務所帶來的貢獻導致須予報告分部溢利（經調整EBITDA）有所增長。

三泰的業務主要涉及向客戶提供倉庫空間。因此，向業主租賃物業的租金成本構成主要營運成本。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本集團並非物業權益註冊擁有人的租賃物業租約，均確認為使用權資產，並須計提折舊。因此，不包括利息、稅項、折舊及攤銷之須予報告分部溢利（經調整EBITDA）或未能全面反映服務業務的基本財務表現。為作說明用途，於截至二零二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自須予報告分部溢利（經調整EBITDA）中扣除服務業務應佔折舊18.0百萬港元（二零二五年：9.1百萬港元）後，顯示虧損0.3百萬港元（二零二五年：無）。此虧損主要由於周邊地區競爭加劇、本地零售市場復甦乏力、地緣政治持續緊張，以及新關稅壁壘的影響，導致三泰面臨的需求轉弱所致。

物業投資－已終止經營業務

本集團擁有位於152 Milperra Road, Revesby, NSW 2212, New South Wales, Australia之一塊總佔地面積約2,462平方米之地塊，及一個建於其上內部可供租用總面積約1,906平方米之倉庫（「物業」）。收購物業的初始代價為7.5百萬澳元。

根據澳大利亞聯邦法院（「FCA」）於二零二五年五月二日針對維勒斯貿易、GA Investment及GA Australia Trading Pty Ltd（一間GA Investment的全資附屬公司）（統稱「資產凍結令答辯人」）發佈之資產凍結令（「資產凍結令」），物業乃受特別限制不得移走、處置或減少其價值之資產，雖然物業已抵押予AP Diamond（作為貸款人），以向維勒斯貿易授予一項融資（「融資」）。另一方面，AP Diamond已於二零二五年七月就包括物業在內的抵押品委任接管人。資產凍結令及AP Diamond委任接管人之詳情載於本公告「訴訟」一節。

據AP Diamond於二零二五年十一月十九日所告知，Najjar先生以GA Investment（作為賣方）的接管人身份與買方於二零二五年十月十五日訂立物業買賣合同，據此，物業以8.5百萬澳元（相等於約43.6百萬港元）的淨代價出售。AP Diamond進一步確認，出售已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完成。

截至二零二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來自已終止經營業務的物業投資溢利約為0.3百萬港元（二零二五年：2.0百萬港元（經重列））。

財務回顧

財務資源、流動資金及資本架構

於二零二五年十一月二十五日，透過先舊後新認購的方式額外發行28,000,000股股份，籌集所得款項淨額6.4百萬港元。先舊後新認購之詳情載於本公告「配售現有股份及先舊後新認購新股份以及所得款項用途」一節。

於二零二六年二月十二日，就債務資本化額外發行35,000,000股股份，以部分清償應付AP Diamond 9.8百萬港元的該負債。有關債務資本化的詳情載於本公告「就債務資本化發行新股份」一節。

除透過先舊後新認購發行股份所獲得的所得款項淨額及發行35,000,000股股份以部分清償9.8百萬港元的該負債外，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二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資本開支、日常經營及投資主要由經營產生之現金、第三方貸款及最終控股方貸款提供資金。本集團定期檢討其流動資金及融資需求。

於二零二五年六月二十五日，本公司與莊女士（本公司最終控股方，於本公告日期實益持有本公司50.22%權益）訂立貸款協議，莊女士同意向本公司提供最高80.0百萬港元的免息信貸額度，自協議日期起計18個月。根據本公司與莊女士簽訂的第二份補充協議，信貸額度的到期日已進一步延長至二零二七年十二月二十四日。董事會已批准該筆貸款，並同意貸款交易按一般商業條款或更優條款進行，且不以本集團任何資產作抵押。於二零二五年六月二十七日，本公司已從信貸額度提取5.0百萬港元，本公司已於二零二五年十月償還。此外，於截至二零二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與第三方貸款人訂立並提取了總額為人民幣24.0百萬元（相等於約27.2百萬港元）的新貸款。

於二零二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之流動資產約為76.3百萬港元（二零二五年：26.3百萬港元）及流動負債約為72.7百萬港元（二零二五年：199.5百萬港元）。本集團流動資金之流動比率（流動資產除以流動負債）為1.05倍（二零二五年：0.13倍）。

於二零二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持有之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約21.4百萬港元（二零二五年：10.7百萬港元），其中89.8%（二零二五年：81.8%）以港元（「港元」）或美元（「美元」）計值、9.7%（二零二五年：12.7%）以人民幣（「人民幣」）計值及0.5%（二零二五年：5.5%）以澳元（「澳元」）或新西蘭元計值。現金及現金等價物較二零二五年三月三十一日增加約10.7百萬港元，乃主要由於投資活動產生的現金流入淨額（主要來自出售瀋陽金蟻的所得款項），及融資活動（源於向第三方貸款人提取人民幣24.0百萬元（相等於約27.2百萬港元）的新貸款）。

於二零二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之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約為24.9百萬港元（二零二五年：11.5百萬港元），該增加乃主要由於奶類產品的銷售增加及清潔服務業務的拓展。

本集團管理層密切監控貿易應收款項的賬齡，並定期與客戶溝通，如發現有任何較長的拖欠，便會跟進發票的結算情況。根據本集團的會計政策，貿易應收款項的虧損撥備按相等於全期預期信貸虧損（「**預期信貸虧損**」）的金額計量。於各財政期間／年度末的報告日期，預期信貸虧損均會重新計量，以反映貿易應收款項的信貸風險較初始確認時的變化。於計量預期信貸虧損時，本集團考慮了信貸虧損的概率加權估算、貨幣時間價值以及在無須付出過多成本或努力即可獲得的有關合理且有證據支持的資料（包括有關過去事件、當前狀況及未來經濟狀況預測的資料）。根據上述會計政策，本集團已聘請Norton Appraisals Holdings Limited（「**Norton**」），一間香港獨立估值公司，對本集團於二零二六年三月三十一日的貿易應收款項的預期信貸虧損進行評估，並已考慮影響信貸風險的各種因素，包括但不限於貿易應收款項賬齡的增加、市場狀況及貿易應收款項的歷史回收率。

於二零二六年三月三十一日，儘管本集團持續就收回逾期貿易應收款項作出努力，包括(i)定期監察結算情況並發出發票結算提醒；(ii)協商以其他方式還款；(iii)獲得額外擔保；及(iv)發出催繳函及最終提醒／訴訟前信函，以警告可能採取法律行動，而維勒斯貿易旗下奶類產品業務中自二零二五年三月三十一日結轉的若干貿易應收款項仍未收回並已逾期超過365天（「**長期未償還貿易應收款項**」）。

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及本集團的會計政策，長期未償還貿易應收款項於去年被評估為已出現信貸減值。鑒於該等應收款項賬齡持續增加且長期缺乏新的結算，本年度的信貸減值評估維持不變。於二零二六年三月三十一日，長期未償還貿易應收款項為10.9百萬澳元（相當於58.6百萬港元）（二零二五年三月三十一日：10.9百萬澳元（相當於53.0百萬港元））。

根據本集團貿易應收款項總額的預期信貸虧損評估結果，本集團於二零二六年三月三十一日就貿易應收款項確認59.1百萬港元（二零二五年三月三十一日：53.1百萬港元）的預期信貸虧損之虧損撥備（包括10.9百萬澳元（相當於58.6百萬港元）（二零二五年三月三十一日：10.9百萬澳元（相當於53.0百萬港元））的上述經信貸減值的長期未償還貿易應收款項全額），並導致截至二零二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綜合損益表中確認貿易應收款項減值虧損淨額0.3百萬港元（二零二五年：22.5百萬港元）。與截至二零二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相比，於二零二六年三月三十一日確認的虧損撥備結餘有所增加，主要源於匯兌差額。此外，誠如關於維勒斯貿易清盤（定義見下文）的「報告期末後事項」一段所述，董事相信獲委任的清盤人將妥善管理長期未償還貿易應收款項的收回並根據適用法律分配維勒斯貿易的剩餘資產。本集團將以債權人身份與清盤人保持聯繫，以監察資產收回的進度。

本集團之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由二零二五年三月三十一日之約37.2百萬港元減少至二零二六年三月三十一日之約31.7百萬港元。

於二零二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未償還借貸約29.4百萬港元(二零二五年：41.1百萬港元)須於一年內償還。並無未償還借貸須於一年後償還(二零二五年：無)。於29.4百萬港元的未償還借貸中，2.2百萬港元以港元計值並按浮動利率計息，而27.2百萬港元以人民幣計值並按固定利率計息。

本集團於二零二六年三月三十一日之資產負債比率(通過負債淨額除以權益總額計算)如下：

	於 二零二六年 三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於 二零二五年 三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負債總額(流動負債及非流動負債總和)	73,015	214,711
減：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u>(21,357)</u>	<u>(10,701)</u>
負債淨額	<u>51,658</u>	<u>204,010</u>
權益總額／(資本虧絀)	<u>27,678</u>	<u>(65,134)</u>
資產負債比率	<u>186.6%</u>	<u>(313.2%)</u>

財資政策及財務管理

本集團的財資政策旨在確保(i)能夠滿足本集團資本承擔、投資及運營的資金需求；及(ii)能夠管理流動資金，以確保資金流入被配對以履行所有到期還款之責任，加強現金流量管理。

本集團旨在最大限度地減低其財務風險。本集團的政策為不從事投機性衍生金融交易，亦不會將其現有資本資源投資於具有重大風險之金融產品。

外匯波動風險

本集團之外匯風險主要來自以外幣(主要以人民幣、澳元及美元)計值之交易、營運資金及投資。於截至二零二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並無使用任何金融工具作對沖用途，而於二零二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並無任何未償還之對沖工具。

本集團將密切監察本集團現有業務及未來潛在新投資產生的匯率風險，並將於適當時實施必要對沖安排以減輕任何重大外匯風險。

本集團資產抵押

於二零二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根據AP Diamond授予維勒斯貿易的一筆融資，本集團尚欠AP Diamond約2.2百萬港元(二零二五年：41.1百萬港元)。融資分別由本公司及GA Investment作擔保。融資亦以下列各項作抵押：(i)本公司及維勒斯貿易就其各自的業務、財產及資產所分別設立的第一固定及浮動押記的債權證，作為到期支付融資項下所有應付款項的擔保；(ii) GA Investment訂立的按揭，以向AP Diamond設立物業的質押(物業已由接管人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出售，用以部分清償該負債，包括未償還本金、累計的所有利息，以及維勒斯貿易根據融資應向AP Diamond支付、結欠或產生的一切款項、債項及負債)；(iii) GA Investment訂立的擔保契據，作為到期支付融資項下應付擔保款項的擔保；及(iv)維勒斯貿易訂立的按揭，以向AP Diamond設立GA Investment股份的質押。

或然負債

本集團於二零二六年三月三十一日並無重大或然負債(二零二五年：無)。

重大資本承擔

本集團於二零二六年三月三十一日並無重大資本承擔(二零二五年：無)。

所持重大投資

於二零二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持有48,477,509股(二零二五年：48,477,509股)Australian Dairy Nutritionals Limited(「**Australian Dairy**」)的股份(「**AHF 股份**」)，佔Australian Dairy於二零二六年三月三十一日已發行股本約6.36%(二零二五年：6.52%)。48,477,509股AHF股份的總投資成本約為1.0百萬澳元(相等於約5.0百萬港元)。於AHF股份之投資乃由本集團確認為按公平價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並於各報告日期按公平價值計量。48,477,509股AHF股份於二零二六年三月三十一日之公平價值約為1.4百萬澳元(二零二五年：2.5百萬澳元)(相等於約7.5百萬港元(二零二五年：12.2百萬港元))，佔本集團資產總額約7.5%(二零二五年：8.2%)，導致按公平價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的公平價值變動產生的未變現虧損約4.7百萬港元(二零二五年：收益7.2百萬港元)。於截至二零二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概無就本集團持有的48,477,509股AHF股份自Australian Dairy收取股息(二零二五年：無)。

Australian Dairy為一間於澳洲註冊成立之公司，其股份於澳洲證券交易所（「澳交所」）上市（澳交所股份代號：AHF）。Australian Dairy及其控制實體擁有及經營牧場、生產嬰兒配方基粉並分銷嬰兒配方產品。本集團目前預期將繼續持有48,477,509股AHF股份。此項投資讓本集團有機會與Australian Dairy建立關係。

除本段所披露者及如「業務回顧—物業投資—已終止經營業務」一段所披露，物業在接管人出售前由本集團持有外，於二零二六年三月三十一日及截至該日止年度，本集團並無持有其他重大投資。

商譽減值虧損

於二零二四年六月十一日，Vantage Edge Investments Limited（「Vantage Edge」，本公司的直接全資附屬公司及作為買方）與Allied Services Holding Limited（「Allied Services」，作為賣方）訂立買賣協議，據此，(i) Vantage Edge將收購而Allied Services將出售一股Smart Front Developments Limited（「Smart Front」）普通股（相當於Smart Front（一間持有合盈（香港）有限公司（「合盈」）已發行股份之80%之公司）之全部已發行股本）；及(ii) Allied Services將向Vantage Edge轉讓股東貸款約17.3百萬港元，總代價為17.5百萬港元（「收購事項（Smart Front）」）。同日，Vantage Edge（作為買方）與周博裕先生（「周先生」，作為賣方）訂立買賣協議，據此，Vantage Edge將收購而周先生將出售700,000股合盈普通股（相當於合盈已發行股份之20%），代價約為4.4百萬港元（「收購事項（合盈）」）。合盈及其附屬公司（「合盈集團」），包括三泰主要從事保稅倉庫儲存、一般倉庫儲存、拆箱及貨運代理服務業務。

收購事項（Smart Front）及收購事項（合盈）各自之代價，乃經計及合盈於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的未經審核綜合資產淨值以及合盈財務表現的往績記錄及前景後釐定。

收購事項（Smart Front）及收購事項（合盈）各自於二零二四年六月十一日完成。於收購事項（Smart Front）及收購事項（合盈）完成後，Smart Front及合盈各自已成為本公司的間接全資附屬公司。於收購事項當時，本集團預期收購事項將為本集團提供擴展物流業務（現歸類於服務業務）的機會，預計將為本集團帶來額外收入。

本集團於收購Smart Front及合盈時，確認約2.2百萬港元的額外商譽，而2.8百萬港元的商譽則已在收購事項(Smart Front)前於Smart Front的賬目中確認。

根據本集團的會計政策，商譽按收購業務當日釐定的成本減累計減值虧損(如有)列賬。已分配商譽的現金產生單位(「**現金產生單位**」)每年進行減值測試，或當有跡象顯示該單位可能出現減值時則須更頻密地進行。就減值測試而言，商譽的總賬面值約5.0百萬港元已分配至現金產生單位，包括Vantage Edge(「**物流業務現金產生單位**」)。

截至二零二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合盈集團的營運結果未達預期。主要歸因於鄰近地區競爭加劇導致需求疲軟、本地零售市場復甦乏力、地緣政治緊張局勢持續，及新關稅壁壘的影響。

物流業務現金產生單位的可收回金額乃根據使用價值計算釐定，該方法需採用若干假設。根據上述市場狀況及物流業務現金產生單位的財務表現，管理層已更新未來現金流量預測。Norton根據最新的未來現金流量預測對使用價值進行估值，並確認於截至二零二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商譽減值虧損約2.0百萬港元。

下文載列估值所採用之主要假設：

- (i) 增長率：3%至16%；
- (ii) 稅前貼現率：17%；及
- (iii) 預算毛利率：1%至7%。

重大收購及出售

於二零二五年九月三十日，外商獨資企業(作為賣方)，與買方訂立買賣協議，據此，外商獨資企業將出售及買方將按總代價27.5百萬港元購買：(i)瀋陽金蟻70%的經濟利益；及(ii)瀋陽金蟻結欠外商獨資企業人民幣2.2百萬元之股東貸款權利。於出售事項完成後，瀋陽金蟻不再為本公司的附屬公司，本公司亦不再擁有瀋陽金蟻任何權益，且瀋陽金蟻的財務業績不會合併計入本公司的綜合財務報表。出售事項於二零二五年十月二十三日完成。出售事項之詳情分別載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五年九月三十日及二零二五年十一月二十四日之公告。

除上文所披露者及接管人出售物業(相關詳情已於「業務回顧—物業投資—已終止經營業務」一節披露)外，截至二零二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並無其他重大收購及出售附屬公司、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

訴訟

於二零二三年七月十九日，維勒斯貿易及愛麗絲貿易留意到來自IFC的兩份仲裁通知已提交至澳大利亞國際商事仲裁中心，請求分別就維勒斯貿易及愛麗絲貿易未償還之到期債務進行該等仲裁。該等仲裁於二零二三年七月二十六日獲澳大利亞國際商事仲裁中心受理。於二零二五年四月二十八日，澳大利亞國際商事仲裁中心已宣佈該等仲裁裁決，據此責令(其中包括)：

- (i) 維勒斯貿易應向IFC支付約3.7百萬澳元(即與IFC所訂立協議項下的未付款項2.7百萬澳元、成本及裁決前利息減去IFC應付維勒斯貿易的款項)以及截至付款日期止有關裁決金額的裁決後利息；及
- (ii) 愛麗絲貿易應向IFC支付約23.0百萬澳元(即與IFC所訂立協議項下的未付款項3.0百萬澳元、損害賠償、成本及裁決前利息減去將自愛麗絲貿易應付IFC的款項中抵銷的金額約3.6百萬澳元)以及截至付款日期止有關裁決金額的裁決後利息。

於二零二五年五月二日，FCA針對資產凍結令答辯人頒佈資產凍結令，據此責令(其中包括)(i)每位資產凍結令答辯人不得從澳大利亞轉移或以任何方式處置或處理於澳大利亞及世界各地的資產或減少其價值(以裁決債務之無債務負擔價值為上限，金額為3.7百萬澳元)；及(ii)資產凍結令答辯人應在資產凍結令送達日期起計五個工作日內將其各自的資產明細通知IFC。維勒斯貿易於二零二五年五月十九日提供了一份核實資產凍結令答辯人各自於資產凍結令項下的資產的宣誓書。維勒斯貿易已向FCA提交非正式申請，要求撤銷資產凍結令，該申請於二零二五年六月十九日遭FCA駁回。

茲提述AP Diamond (作為貸款人) (本公司的第三方) 授予維勒斯貿易 (作為借款人) 的融資，融資原定於二零二五年六月十六日償還。融資由以下各項作抵押 (其中包括)：(i) GA Investment對AP Diamond提供的抵押品，包括一項物業按揭；(ii) 含有以維勒斯貿易及本公司的業務、財產及資產所分別設立的第一固定及浮動押記的債權證；(iii) 維勒斯貿易以於GA Investment的股份及由維勒斯貿易向GA Investment提供的財務通融向AP Diamond授予抵押權益；(iv) 本公司對AP Diamond的擔保；及(v) GA Investment對AP Diamond的擔保和彌償 (統稱「抵押品」)。於二零二五年五月七日，維勒斯貿易接獲AP Diamond (通過其法律顧問) 發出的催繳函，通知維勒斯貿易尚未支付融資的未償還本金累計利息約0.3百萬港元已構成融資違約，以及融資項下的該負債及所有其他應支付款項將即時到期並須予支付。因此，AP Diamond要求維勒斯貿易於二零二五年五月九日前償還融資項下截至二零二五年五月七日的未償還該負債，包括6.5百萬澳元 (於二零二五年五月七日相等於約32.6百萬港元) 以及約10.7百萬港元，否則貸款人將開始強制執行抵押品，並對維勒斯貿易及任何其他擔保人採取一切必要的行動以追討該負債及所有法律費用和開支，而不作另行通知。其後，AP Diamond亦分別於二零二五年五月七日及二零二五年五月九日向本公司及GA Investment發出催繳函，要求本公司及GA Investment向AP Diamond支付該負債。AP Diamond亦作為有利害關係方申請介入維勒斯貿易與IFC之間的資產凍結令訴訟程序，並請求變更資產凍結令，以確保AP Diamond不會被阻止行使其就維勒斯貿易及GA Investment資產的任何擔保所擁有的任何權利。

於二零二五年六月二日，愛麗絲貿易收到代表IFC行事的律師根據香港法例第32章公司 (清盤及雜項條文) 條例第178(1)(a)或第327(4)(a)條發出的法定要求償債書 (「法定要求償債書」)，要求愛麗絲貿易支付 (其中包括) 愛麗絲貿易根據IFC與愛麗絲貿易之間仲裁 (「愛麗絲貿易仲裁」) 的仲裁裁決應承擔之判決債務、利息及IFC就愛麗絲貿易仲裁產生的費用 (「債務」)。根據法定要求償債書，愛麗絲貿易須於法定要求償債書送達日期起計三週內支付債務，否則IFC可能會對愛麗絲貿易提出清盤呈請。

於二零二五年六月十八日，代表IFC行事的律師對愛麗絲貿易發出通知並隨附由香港高等法院原訟法庭 (「香港法院」) 發出日期為二零二五年六月十六日的命令 (「愛麗絲貿易法院命令」)，據此責令(i) IFC獲准以具有同等效力的香港法院之判決或命令的同等方式執行愛麗絲貿易仲裁日期為二零二五年四月二十八日的仲裁裁決，及(ii) 在愛麗絲貿易法院命令送達愛麗絲貿易日期起計十四日內，愛麗絲貿易可申請撤銷愛麗絲貿易法院命令，直至該期間結束前不得執行裁決，或如果愛麗絲貿易於該期間內申請撤銷愛麗絲貿易法院命令，則直至該申請最終處置完成前亦不得執行裁決。

此外，於二零二五年六月十八日，代表IFC行事的律師對維勒斯貿易發出通知並隨附由香港法院發出日期為二零二五年六月十六日的命令（「維勒斯貿易法院命令」），據此責令(i) IFC獲准以具有同等效力的香港法院之判決或命令的同等方式執行IFC與維勒斯貿易仲裁日期為二零二五年四月二十八日的仲裁裁決，及(ii)在維勒斯貿易法院命令送達維勒斯貿易日期起計十四天內，維勒斯貿易可申請撤銷維勒斯貿易法院命令，直至該期間結束前不得執行裁決，或如果維勒斯貿易於該期間內申請撤銷維勒斯貿易法院命令，則直至該申請最終處置完成前亦不得執行裁決。

於二零二五年七月十四日，香港法院作出進一步命令，該等仲裁裁決現可按香港法院判決之同等方式強制執行。

於二零二五年七月二十五日，維勒斯貿易收到AP Diamond（通過其澳洲法律顧問）發出日期為二零二五年七月二十三日的通知以知會維勒斯貿易，Najjar先生已獲委任為接管人接管若干抵押品。

於二零二五年十月二十八日，維勒斯貿易委聘的澳洲律師事務所獲悉，IFC與AP Diamond已達成保密和解。根據AP Diamond於二零二五年十一月十九日提供的資料，Najjar先生以GA Investment的接管人身份（作為賣方），與一名買方於二零二五年十月十五日就物業訂立買賣合約。AP Diamond其後通知，該出售事項已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完成，出售所得款項用於部分清償融資項下的未償還該負債，並向IFC撥付約0.8百萬澳元。其後，於二零二六年三月三日，通過配發及發行35,000,000股股份，將維勒斯貿易結欠AP Diamond的部分該負債9,800,000港元資本化（債務資本化）的工作已完成。

於二零二六年三月，本集團完成了向一名第三方買方出售愛麗絲貿易的事項。考慮到維勒斯貿易資不抵債的財務狀況，於二零二六年四月二十四日，阿爾法海外有限公司（「阿爾法海外」，本公司之間接全資附屬公司）（作為維勒斯貿易的唯一股東）正式通過維勒斯貿易的特別決議案，以根據香港法例第32章公司（清盤及雜項條文）條例（「條例」）第241條，以債權人自動清盤的方式將維勒斯貿易清盤（「清盤」）。

於二零二六年五月，本公司向AP Diamond支付現金2.3百萬港元以悉數清償維勒斯貿易結欠AP Diamond的未償還該負債。根據本公司於二零二二年六月十三日以AP Diamond為受益人簽立的擔保契據，本公司以維勒斯貿易於融資項下的責任的擔保人身份作出本次付款。本次清償後，本集團對AP Diamond再無進一步責任。

報告期末後事項

於二零二六年四月二十四日，阿爾法海外正式通過維勒斯貿易的特別決議案，以根據條例第241條，以債權人自動清盤的方式將維勒斯貿易清盤。維勒斯貿易先前從事奶類產品業務，其業務營運於清盤前處於不活躍狀態。清盤之詳情載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六年四月二十四日之公告。於二零二六年五月十五日舉行維勒斯貿易債權人續會後(會上確認委任共同及各別清盤人)，維勒斯貿易及其附屬公司之財務狀況及業績不再綜合入賬至本集團的綜合財務報表。

於二零二六年五月，本公司向AP Diamond支付現金2.3百萬港元以悉數清償維勒斯貿易結欠AP Diamond的未償還該負債。本次清償後，本集團對AP Diamond再無進一步責任。

於二零二六年五月二十八日，深圳市阿爾法商業管理有限公司(本公司的附屬公司)、深圳市華盾雲科技有限公司及深圳市智合安信諮詢中心(有限合夥)簽立深圳市阿爾法智合機電設備有限公司(「合營企業公司」)之公司章程，目的為於中國成立合營企業公司，其將主要從事提供電梯安裝、維修及保養服務，而本集團將向合營企業公司出資人民幣17,000,000元(相等於約19,635,000港元)。交易詳情載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六年五月二十八日及二零二六年六月二十二日的公告。

於二零二六年六月五日，本公司與莊女士簽訂第二份補充貸款協議，據此，莊女士同意將授予本公司的信貸額度的到期日延長至二零二七年十二月二十四日。董事會已批准該筆貸款的延期，並同意延期按一般商業條款或更優條款進行，且不以本集團任何資產作抵押。於本公告日期，該信貸額度並無任何款項被提取。

僱員

於二零二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有203名僱員(二零二五年：104名)。於截至二零二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員工成本總額(包括董事酬金)約為18.3百萬港元(二零二五年：24.4百萬港元)。本集團維持具競爭力之薪酬政策。僱員薪酬包括薪金及酌情表現花紅，乃經參考本集團之業績、市場水平以及僱員的個人表現和貢獻而釐定。本集團定期檢討包括表現花紅在內之薪酬待遇。

此外，本集團採納一項購股權計劃。自採納有關計劃以來，概無購股權已獲授出、行使、註銷或告失效。

本集團為僱員提供培訓及發展課程，涵蓋入職培訓、領導及管理技巧以及在職培訓等多個領域，旨在提高僱員在工作中履行彼等職責的效率、知識及技巧及更好地裝備自己以取得傑出表現及保持求知慾。本集團鼓勵僱員規劃自己的培訓時間，並靈活選擇培訓資源。

配售現有股份及先舊後新認購新股份以及所得款項用途

於二零二五年十一月十二日，本公司、華得及結好訂立配售及先舊後新認購協議，據此(i)華得同意委任結好，而結好同意按盡力基準促使不少於六名承配人按每股配售股份0.24港元之配售價（「**配售價**」）購買由華得實益擁有，將由結好配售予承配人的最多28,000,000股配售股份；及(ii)華得有條件同意認購，而本公司有條件同意向華得配發及發行數目相等於配售項下配售出的配售股份總數之新股份，即最多28,000,000股認購股份，認購價（「**認購價**」）為每股認購股份0.24港元（相當於配售價）。認購股份的總面值為28,000美元。先舊後新認購的淨價（扣除所有相關成本及開支後）約為每股認購股份0.227港元。認購價（相當於配售價）較二零二五年十一月十二日（即緊接配售及先舊後新認購協議日期前最後一個交易日）聯交所所報每股0.26港元的收市價折讓約7.7%。董事認為，配售及先舊後新認購將為本公司提供良機以籌集額外資金，從而支持其業務的擴展、擴大其股東基礎及資本基礎。配售於二零二五年十一月十四日完成。結好已按配售價成功向不少於六名承配人配售合共28,000,000股配售股份，而先舊後新認購於二零二五年十一月二十五日完成，華得已按認購價認購及本公司已向華得配發及發行28,000,000股認購股份。經扣除開支後，先舊後新認購所得款項淨額總計約為6.4百萬港元。所得款項淨額擬將用於支持擴充本集團奶類產品業務。截至本公告日期，所得款項淨額已獲悉數使用。配售及先舊後新認購之詳情分別載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五年十一月十二日、二零二五年十一月十四日及二零二五年十一月二十五日之公告。

就債務資本化發行新股份

於二零二六年二月十二日，維勒斯貿易（作為借款人）、AP Diamond（作為貸款人）、本公司（作為發行人）及認購人（作為認購人及AP Diamond的代名人）就債務資本化訂立和解契據。根據和解契據，9.8百萬港元的部分該負債通過按每股資本化股份0.28港元的發行價向認購人配發及發行35,000,000股資本化股份的方式結清。資本化股份（每股面值為0.001美元）的總面值為35,000美元。每股資本化股份的淨發行價為0.275港元。每股資本化股份0.28港元的發行價，較二零二六年二月十二日（即和解契據日期）聯交所所報每股0.33港元的收市價折讓約15.15%。由於總發行價9.8百萬港元已按同等金額比例，用以抵銷維勒斯貿易結欠AP Diamond的部分該負債，因此發行資本化股份不會產生任何現金所得款項。將部分該負債資本化，使本集團能夠在不動用本集團現有財務資源的情況下，清償其部分未償還該負債。完成債務資本化已於二零二六年三月三日落實。債務資本化之詳情分別載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六年二月十二日及二零二六年三月三日之公告。

企業策略

本集團通過持續提升其業務表現及恪守其重視履行社會責任、滿足客戶需求及促進僱員發展的核心價值觀，致力於為股東創造最大價值。

業務發展

圍繞該等仲裁產生的爭議及相關負面報導對奶類產品業務的商業商譽及交易氣氛造成負面影響。本集團雖於該過程中作出抗辯，但該等舉措最終未能成功。年內，本集團積極尋求機會擺脫因愛麗絲貿易及維勒斯貿易(具體為該等仲裁及融資違約事項)引發的糾紛，因其給本集團帶來沉重的財務及營運負擔。最終，愛麗絲貿易於二零二六年三月出售。於截至二零二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後，清盤維勒斯貿易的決議案獲通過，本公司(作為擔保人)通過現金付款及債務資本化代表維勒斯貿易悉數清償其於融資項下的全部債務。

就奶類產品業務而言，為減輕中國嬰兒配方奶粉市場日益激烈的競爭壓力以及前述仲裁事件產生的對商業商譽造成的短期負面影響，本集團開拓了成人配方奶類產品這一新市場領域。於二零二五年七月，管理層與紐西蘭供應商簽訂獨家分銷協議，以於中國及香港地區分銷若干渥康產品。渥康為成人配方奶類品牌，已於中國快速取得市場份額。管理層預計，此次合作將對本集團奶類產品的未來銷售帶來積極貢獻。

關於服務業務，持續緊張的地緣政治局勢，加上環繞全球貿易、美國關稅政策的不確定性，及不斷變動的全球供應鏈，繼續籠罩香港物流業。於截至二零二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的物流服務面臨若干營運挑戰。客戶存貨周轉率的延遲及下降對倉儲吞吐量造成負面影響，導致倉庫佔用率下滑。營運成本缺乏彈性，進一步加劇了利潤率的壓力。為拓展該業務板塊，本集團與其合作夥伴於二零二五年九月推出其自有清潔服務業務。展望未來，本集團預期其清潔服務業務將成為進軍綜合設施管理服務領域的戰略切入點。中國對專業清潔服務的需求預計將保持韌性，支撐因素包括城市持續發展、公眾健康意識提升，以及物業業主及管理方將非核心職能外包的趨勢日益增加。預期該等舉措將提升經常性收入來源，並為本集團在綜合設施管理領域的長期增長奠定堅實基礎。

本集團致力通過最大化倉庫平均出租率，並擴大物流與清潔服務兩大業務線的客戶群，從而提高盈利能力。本集團將持續優化服務質量及升級資訊科技系統，以支持營運效率及客戶滿意度。

展望

關於奶類產品業務，本集團現已處於可聚焦其新戰略方向的有利位置，並將繼續通過並行採用企業對企業(B2B)及企業對消費者(B2C)兩種模式推動發展。展望未來，本集團將優先拓展其成人配方奶類產品分部。此外，繼先前出售其自有電子平台後，本集團將繼續嚴格使用第三方電子平台以降低營運成本，同時維持廣泛的市場覆蓋率。

服務業務方面，香港物流業仍面臨複雜宏觀環境帶來的挑戰。儘管外部環境低迷，香港政府統計處發佈的數據顯示，二零二六年第一季度商品進口價值同比大幅增長37.0%。此增長主要由人工智能相關電子產品的強勁區域貿易流、以及企業為應對預期貿易壁壘而提前部署的供應鏈帶動。然而，持續緊張的地緣政治局勢，尤其是中東衝突擾亂紅海重要航運路線，加上不斷變動的全球供應鏈及美國關稅政策帶來的持續不確定因素，繼續籠罩短期貿易前景，導致了市場進入第二季度時的審慎營商氣氛。管理層將繼續密切監察市況。為應對該等挑戰、減輕利潤率壓力及提升服務靈活性，本集團將戰略性利用第三方物流(3PL)及第四方物流(4PL)的物流模式。同時，本集團將繼續致力通過與知名消費品品牌合作夥伴緊密合作增強業務韌性，以確保穩定的吞吐量及提升整體盈利能力。

繼二零二五年九月成功推出清潔服務業務後，本集團預期該分部將成為進軍綜合設施管理服務領域的戰略切入點。本集團計劃積極拓展其服務業務，以鞏固經常性收入來源，並為可持續的長期增長奠定堅實基礎。為此，本集團目前正擴展其服務範圍包括提供物業保安以及電梯安裝、維修及保養服務。

展望未來，儘管本集團現時並無任何重大投資或收購資本資產之詳細計劃，管理層仍將堅定執行上述業務策略。本集團將著力探討整合其各項業務線，期望更高效地運用資源及資產，創造跨分部協同效應，最終保障及提升股東價值。

遵守企業管治守則

本公司於整個截至二零二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已應用上市規則附錄C1第二部分所載之企業管治守則（「**企業管治守則**」）的原則及遵守所有適用守則條文，惟以下偏離情況除外：

於二零二五年七月二日，伍非子女士（「**伍女士**」）辭任執行董事，並不再擔任本公司薪酬委員會（「**薪酬委員會**」）及信貸委員會各自的成員。緊隨伍女士辭任，本公司僅有單一性別董事會，因此未能符合上市規則第13.92條的董事會成員多元化之規定。

本公司已竭盡所能物色及委任合適女性人選出任董事，以符合相關規定及填補伍女士辭任後出現之空缺。於二零二五年十月一日，黃馨女士獲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以及薪酬委員會、審核委員會及本公司提名委員會（「**提名委員會**」）各自的成員。因此，本公司已遵守上市規則第13.92條的董事會成員多元化之規定。

自二零二二年十月一日起，本公司主席（「**主席**」）職位在前主席辭任後懸空，該等職責繼續由董事會成員分擔。年內，本公司未能符合企業管治守則的(i)守則條文C.2.1項下主席及行政總裁之角色及(ii)守則條文C.2.2至C.2.9項下主席的職責的規定。董事會及提名委員會將繼續審視及商討調整董事會之組成。

董事之證券交易

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C3所載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經對每名董事作出具體查詢後，全體董事均確認，彼等於截至二零二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已遵守標準守則所載之所需標準。

審核委員會之審閱

審核委員會連同本公司管理層已審閱本集團所採納之會計原則及慣例，以及截至二零二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財務報表。

國富浩華(香港)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之工作範疇

初步公告所載本集團截至二零二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綜合財務狀況表、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及其相關附註內有關數字已獲本集團核數師國富浩華(香港)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認同為與本集團於本年度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所載數字一致。國富浩華(香港)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就此進行之工作並不構成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審核準則》、《香港審閱聘用準則》或《香港核證聘用準則》而進行之核證工作，因此國富浩華(香港)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並無於初步公告中作出任何保證。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上市證券

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於截至二零二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

股息

董事會不建議派付截至二零二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末期股息(二零二五年：無)。

股東週年大會

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股東週年大會」)定於二零二六年九月九日(星期三)舉行，而股東週年大會通告將按上市規則之規定適時刊發並寄出予股東。

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

為釐定股東出席股東週年大會並於會上投票之資格，本公司將由二零二六年九月四日(星期五)至二零二六年九月九日(星期三)(包括首尾兩天)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在此期間股份過戶登記手續將不予辦理。為符合資格出席股東週年大會並於會上投票，未登記之股份持有人必須於二零二六年九月三日(星期四)下午四時三十分前將所有過戶文件連同有關股票送交本公司之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夏慤道16號遠東金融中心17樓)辦理過戶登記手續。

於聯交所及本公司網站刊登年報

本公司二零二六年年報將因應要求適時寄發予股東，並可於聯交所網站(<http://www.hkexnews.hk>)及本公司網站(<http://www.hk-alpha.com>)閱覽。上述本集團截至二零二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經審核綜合業績並不構成本公司之法定財務報表，惟摘錄自將載入在本公司二零二六年年報內之截至二零二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綜合財務報表。

致謝

本人謹此代表董事會，對本公司的管理團隊及全體員工對本集團的不懈努力和貢獻致以感謝。彼等的卓越表現及奉獻對提高本公司的可持續性至關重要。本人亦藉此機會感謝股東對我們的支持和信心。

代表董事會
Alpha Professional Holdings Limited
阿爾法企業控股有限公司*
執行董事兼行政總裁
趙磊

香港，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

於本業績公告日期，執行董事為趙磊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李澤雄先生、涂春安先生、陳建國先生及黃馨女士。

* 僅供識別